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9-45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9,199,515.86	558,932,665.30	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83,196.93	53,515,262.07	-4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130,928.15	31,303,392.84	-1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34,238.35	23,799,002.25	-7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4	0.0558	-4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4	0.0558	-4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2.07%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09,616,280.01	4,740,467,138.71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04,134,715.02	2,657,998,235.74	-2.0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614.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6,276.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019.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91,253.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12.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6.06	股权转让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9,714.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0,754.78	
合计	4,952,268.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4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戎	境内自然人	14.32%	137,519,340	103,139,505		
张婷	境内自然人	3.32%	31,900,000	0		
王崇盛	境内自然人	1.84%	17,621,056	0		
樊建民	境内自然人	1.59%	15,293,868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1,577,800	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0%	11,485,885	0		
阳晓林	境内自然人	0.89%	8,500,070	0		
刘平凯	境内自然人	0.87%	8,325,040	0		
杜鹃	境内自然人	0.85%	8,203,227	0		
蒋德明	境内自然人	0.80%	7,717,04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戎	34,379,835			人民币普通股	34,379,835	
张婷	31,900,003			人民币普通股	31,900,003	

王崇盛	17,621,058	人民币普通股	17,621,058
樊建民	15,293,870	人民币普通股	15,293,8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577,801	人民币普通股	11,577,801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1,485,886	人民币普通股	11,485,886
阳晓林	8,500,071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71
刘平凯	8,325,041	人民币普通股	8,325,041
杜鹃	8,203,228	人民币普通股	8,203,228
蒋德明	7,717,045	人民币普通股	7,717,0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郑戎女士与张婷是直系亲属，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控股股东郑戎女士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其他股东及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9,839.57万元，下降39.4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雅化锂业（雅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锂业”）按计划进行“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支出所致。

2、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6,536.05万元，增长80.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雅安锂业按计划进行“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支出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7,163.64万元，增长72.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雅安锂业预付“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设备款，设备未运至雅安锂业，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4、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3,182.16万元，下降37.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发放了上年末已计提的各项工资奖金。

5、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3,892.72万元，下降65.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缴纳了上年末计提的各项税费。

6、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44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下属非全资子公司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增加。

7、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23,900.00万元，增长84.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取得“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贷款及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8、库存股较年初增加10,000.03万元，增长277.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9、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加1,207.97万元，增长36.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票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

1、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98.60万元，增长81.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技术水平加大了研发投入。

2、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40.38万元，增长82.3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汇兑损失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3、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623.71万元，下降101.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部分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205.48万元，增长181.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摊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2,346.03万元，下降96.33%，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产生营业外收入。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806.48万元，下降75.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缴纳进口增值税较去年同期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339.95万元，下降61.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雅安锂业在“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资金支出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6,846.85万元，下降61.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资金支出增加。

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各项目金额较年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2019年1月母公司拆分出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公司”）承接原母公司民爆生产与经营业务，母公司只保留投资和管控等职能。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报告期末金额为拆分后母公司的数据，期初金额为母公司拆分前即包括雅安公司的数据；母公司利润表、现

金流量表报告期发生金额为拆分后母公司的数据，去年同期金额为母公司拆分前即包括雅安公司的数据。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18年2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5月2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80753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事项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7月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7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鉴于反馈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需要进一步落实，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至2018年9月10日前上报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并予以披露。【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8月14日，公司根据反馈意见要求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8年8月29日，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召开初审会讨论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进一步说明，同时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做好发审委会议的准备工作。

2018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雅化集团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需要公司对初审会讨论的有关问题做进一步说明。收到告知函后，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中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请做好雅化集团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反馈，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及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2018年11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74次工作会议对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8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即将到期，为确保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具体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后分别延长12个月，即延长

至2020年3月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公告》。

2019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自筹资金1-2亿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拟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2019年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0日和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确定了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方案，完成了网上路演及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共计7.92亿元已到账，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准备本次可转债上市的相关材料。

## （二）锂产业扩能规划暨启动第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事项

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锂产业扩能规划暨启动第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对雅化锂业（雅安）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未来锂产业的扩能规划并正式启动第一期2万吨锂盐生产线建设，以雅安锂业作为运营公司并将其注册资本增加至2亿元。鉴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迅猛发展，公司结合上游资源保障和下游销售渠道的拓展情况，拟通过扩能建设以快速实现锂产业的做大做强，公司将在完成现有产线升级达产技改的同时，启动新的锂盐生产线建设计划。经初步研究和论证，拟按年产4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进行规划，该扩能计划拟按两期进行建设，第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项目拟于今年内在全面启动建设；第二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公司将结合未来市场需求，调研论证后择机实施。【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4月28日，公司第一期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取得四川省环境保护厅下发的《关于雅安锂业（雅安）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川环审批【2018】84号）。

目前，公司从市场需求及节约建设成本的角度将第一期两条各1万吨的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线并线进行建设，预计两条生产将提前至2019年上半年投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全面完成除附属工程外所有项目施工图设计，卸车机、卸料器、取料机、皮运机、预热器、辊压机、回转窑、酸化窑、冷却窑、收尘器、立磨、混酸机、压滤机、分离器等主要设备已完成安装；项目建设进度已完成83%，冶金段拟定于2019年4月点火，生产人员已全部就位；化工段主体设备已完成安装，其他附属设施正在全速建设推进，拟定于6月出产品，实现首批产品出厂。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可转债	2019年02月20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公告》。
	2019年02月28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2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拟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拟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

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

2019年3月7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8.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2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922,99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3月7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2019年3月15日最后一次实施股份回购期间，累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2,042,100股，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1.25%，购买的最低成交价为8.0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8.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0,000,342.78元（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000,000.00	0.00	55,162,798.40	0.00		0.00	56,562,798.40	自有资金
股票	18,370,487.00	0.00	-396,840.13	0.00		0.00	17,973,546.87	自有资金
合计	19,370,487.00	0.00	54,765,958.27	0.00	0.00	0.00	74,536,345.27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欣

2019年4月29日